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

转专业细则

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卜显和

组员：李国然，刘双喜，孙甲明，李刚

二、转出条件

除《南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允许转出的情形外，学院学生转出无其他限制。

三、转入基本申请条件

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的学生通识必修课程、大类基础课程和专业必修课程学分绩在 70（包含）以上，且通识必修课程、大类基础课程和专业必修课程没有出现不及格情况。二年级本科生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的学生除满足上述条件之外，原专业必须是理工科相关专业。

四、选拔流程

符合申请条件的同学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笔试和面试。其中笔试试题为材料学科基础知识，满分 100 分，时长 100 分钟。面试分为自我介绍和问答两个环节，满分 100 分，时长 5-10 分钟。笔试和面试成绩比例为 6:4。笔试和面试成绩都达到 60 分的同学，根据笔试和面试成绩按比例相加排序获得最终转入资格。

本院两个专业之间互转不用参加笔试，只参加面试，面试成绩合格即可转入，不参加成绩排序。

最终拟录取名单将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3天。对拟录取名单有异议，可于公示期内向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申请复议。

五、本细则解释权归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。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19年12月23日